



# 个税·新知

## 国际派遣的薪酬税务政策

心向未来，践行今朝。  
[kpmg.com/cn](http://kpmg.com/cn)





“走出去”的中国企业，派遣国内员工到海外工作时，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会遇到许多难题，其中之一是与税务相关的政策。由于考虑到国际派遣期间个人税负可能会比留在国内有所提高，雇员可能会因此而拒绝派遣安排，给企业的人员配置和工作安排造成困扰。



## 国际派遣期间，个人税负会比留在国内提高的原因

在国际派遣期间，雇员实缴税款将不同于留在国内应承担的税负，原因有三。首先，为鼓励雇员接受派遣安排，公司通常会在雇员原有的薪酬基础上，再提供境外津贴、补贴等。因此，很多时候雇员在派遣期间的应税收入都会比在国内工作时高。第二，东道国的税率比国内高。第三，雇员在国内适用全球所得在华征税原则，其在东道国所缴税款没有在国内纳税申报时成功申请抵免。

因此，在国际派遣期间，外派雇员的实缴税负可能会大幅增加，但同时必要开支并不会因派遣任务相应地减少。因此，大多数企业都会设计并执行相应的薪酬税务政策，以确保雇员个人不需要承担因上述因素导致的额外税负，避免雇员因税负变动而拒绝派遣安排。

常见适用的薪酬税务政策和国际派遣任务相匹配的薪酬税务政策，常见的主要有两种类型：税负平衡和税负保护。



## 税负平衡

雇主采用税负平衡政策，确保外派雇员在国际派遣期间，个人只需要承担与留在国内时大约相同的税负成本。

在税负平衡政策下，雇主将支付雇员在东道国和国内实际的个人所得税税负。而外派雇员个人承担的个人所得税，一般称为假设税(Hypothetical tax)，即假设雇员在没有国籍派遣任务的情况下，留在国内工作必须个人承担并支付的税款。有些公司的税负平衡政策还会包含雇员的投资收入或其他外部收入。因此，雇员的税务成本不会因为国际派遣任务而增加，税负不应左右雇员决定是否接受国际派遣。

一般而言，落实税负平衡政策时，公司通常会对“假设税”进行预估，按月在雇员薪酬中扣减，年度终了时根据实际情况计算假设税再与雇员进行结算，多退少补。



## 税负保护

如果采用税负保护政策，外派雇员在国际派遣期间承担的个人所得税，应不超过其仍然留在国内工作按原有工资、薪金收入应承担的税款（即假设税），但如果在东道国的实际税负低于假设税，该差额部分无须退还给公司，由雇员享用。因此，税负保护使得外派雇员不会因为外派安排而产生税负损失，从而保障了雇员原先在国内工作时应取得的税后收入，避免税负变动影响外派安排。

一般而言，落实税负保护政策时，外派雇员会先自行缴纳东道国和国内税款，到年度终了时再与雇主进行结算。若雇员实缴税款总额超过假设税，雇主则给予雇员一次性结算差额。相反，雇员无须退还给公司实缴税款总额少于假设税的差额。

以上只是简单介绍了薪酬税务政策的要点。“走出去”的中国企业，为了顺利高效的执行国际派遣任务，在具体制定并落实相关税务方案时，应做好充分准备，综合评估东道国和国内的劳动法、出入境、税务、社保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要求，结合考量公司内部关于国际派遣任务的相关政策，如薪酬结构、雇佣架构、工资发放安排，以及税务政策，以便落实人才外派全过程的标准化流程，降低国际派遣各个方面的合规风险，以配合实现公司经营战略目标。



# 联系我们

## 全国



### 施礼信 (Murray Sarelius)

个人服务主管合伙人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52 3927 5671  
E: murray.sarelius@kpmg.com

## 北方区



### 彭晓峰

税务合伙人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6 (10) 8508 7516  
E: vincent.pang@kpmg.com



### 张晓

税务总监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6 (10) 8508 7507  
E: sheila.zhang@kpmg.com



### 周博

税务总监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6 (10) 8508 3360  
E: v.zhou@kpmg.com

## 华东及华西区



### 周波

税务合伙人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6 (21) 2212 3458  
E: michelle.b.zhou@kpmg.com



### 蒋鸣

税务总监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6 (21) 2212 3459  
E: jimmy.jiang@kpmg.com



### 王婷

税务总监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6 (21) 2212 3387  
E: joyce.t.wang@kpmg.com

## 华南区



### 吴春芳

税务总监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6 (20) 3813 8606  
E: fiona.wu@kpmg.com



### 卢山

税务总监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6 (20) 3813 8236  
E: ss.lu@kpmg.com

## 香港



### 施礼信 (Murray Sarelius)

个人服务主管合伙人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52 3927 5671  
E: murray.sarelius@kpmg.com



### 萧维强

税务合伙人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52 2143 8785  
E: david.siew@kpmg.com



### 何沛霖

税务总监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52 3927 5570  
E: gabriel.ho@kpmg.com



### 刘頌

税务总监  
毕马威中国  
T: +852 2913 2953  
E: isabel.q.liu@kpmg.com